

內政部八十七年六月一日台(內)戶字第八七〇四八三六號函釋略以：「按戶籍法第九條前段規定：『……』，政黨如提憑當事人加入該政黨之登記資料或檔存之黨員證明資料文件，足資證明其與當事人間確有權利義務之關係，申請交付戶籍謄本，可依前開戶籍法之規定核處。」是以本府民政局提供政黨其黨員戶籍資料一事並無不妥。

二十九

質詢日期：87年6月26日

質詢議員：李承龍

質詢對象：建管處、工務局、建設局（五科）

題 目：有關文山區萬芳路26巷5號慈光寺之違建，請儘速拆除，不得縱容！並從檢舉查報至拆除完成結案後之相關資料，提供本席參卓。

答覆單位：台北市政府（工務局）

答：有關本市文山區萬芳路廿六巷五號慈光寺新建，本府工務局於87.6.26查報施工中部分（搭建模板灌漿中）已於87.6.29拆除完畢，其餘已完工部分依規定處理中。

答覆單位：台北市政府（建設局）

答：經查該寺之違建本局前已於八十七年六月十八日查獲，由於未涉違反「水土保持法」規定，即以87.6.22北市建五字第〇八七五〇〇七九六號函通告本府工務局建管處查處在案。

三十

質詢日期：87年6月26日

質詢議員：周柏雅

質詢對象：養工處

題 目：大安區安和路與信義路口存在的變電箱，體積龐大，影響行人交通，請協調台電儘速遷移，以利交通及市容。

答覆單位：台北市政府（工務局）

答：查安和路與信義路口（東南角）紅磚道既設電力配電設施（變壓器開關箱）乙座影響市容與行人通行，本府工務局養工處已專案函請台電台北市區營業處優先考量辦理遷移，屆時工務局養工處並將優先配合核發道路挖掘許可，以利工進。

三十一

質詢日期：87年6月26日

質詢議員：周柏雅

質詢對象：發展局

題 目：鑑於道路轉彎處經常塞車，本市是否實施若由地主捐出轉彎處土地，以便拓寬行駛道路，則增加該建地容積率，以資獎勵。

答覆單位：台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答：首揭建議尚無法令可資依循，惟當於相關法規研修時納入考量。